

证券代码：833658

证券简称：铁血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 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蒋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3,875,993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8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77,95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田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黄国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闫嘉琪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子君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江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康森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6,388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润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是公司规范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子君、江华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相关董事候选人均具备履行公司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相关素养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包含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